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罗城仫佬族自治县黄金镇人民政府</u>(单位名称)的<u>黄金镇义和村东干渠维修工程</u>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黄金镇义和村东干渠维修工程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广西聚锋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79_人,营业收入为_4097_万元,资产总额为_5334_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 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:

日期: 2025 年 10 月 9

限公司

注: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,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:

1.企业名称: 广西聚锋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: 建筑业

3.上年度营业收入 4097 万元资产总额 5334 万元。

测试结果: 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: 2025年9月29日

申明: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,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,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